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OLAR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基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

(認股權證代號：932)

完成認購 720,000,000 股新股份 及 延長若干認購協議之時限

董事會欣然宣佈，涉及認購720,000,000股新股份之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四日完成，合共720,000,000股認購股份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14港元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

董事會同時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四日，本公司與若干認購人以書面協定將最後完成日期延遲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即條件達成後第六十(60)個營業日或之前之日期（或經訂約各方協定之其他日期）。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認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具有該公佈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完成認購720,000,000股認購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720,000,000股新股份之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四日完成，合共720,000,000股認購股份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14港元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

下表載列本公司股權架構因涉及完成認購720,000,000股認購股份之事項而出現之變動：

	緊接完成認購720,000,000股股份之 事項前		緊隨完成認購720,000,000股股份之 事項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
李弟先生	703,971,027	9.83	703,971,027	8.93
Pierre Seligman (附註1)	15,000,000	0.21	15,000,000	0.19

陳為光 (附註 1)	750,000	0.01	750,000	0.01
認購人	--	--	720,000,000	9.14
其他公眾股東	6,440,881,760	89.95	6,440,881,760	81.73
	<u>7,160,602,787</u>	<u>100.00</u>	<u>7,880,602,787</u>	<u>100.00</u>

附註：

1. Pierre Seligman 先生及陳為光先生為執行董事。
2. 假設除發行認購股份之外，本公司現有股權並無變動。

延長涉及 700,000,000 股認購股份之若干認購協議之時限

如認購協議所訂，認購事項須於認購協議所載條件（「條件」）達成後第三個營業日或之前（或經訂約各方協定之其他日期）（「最後完成日期」）完成。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四日，本公司與認購700,000,000股認購股份之若干認購人以書面協定將最後完成日期延遲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即條件達成後第六十(60)個營業日或之前之日期（或經訂約各方協定之其他日期）。除上述延遲最後完成日期外，認購協議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及有效。

承董事會命
華基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Pierre Seligman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 Pierre Seligman 先生、陳為光先生及 On Kien Quoc 先生；非執行董事為 Henry J. Behnke III 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達文先生、譚錦標先生及蔡錫州先生。

* 僅供識別